

莎车县财政局文件

莎财农〔2023〕18号

关于提前拨付 2024 年自治区农田建设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莎车县农业农村局

根据喀什地区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，喀地财农【2023】50 号文件要求，现拨付你单位 2024 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 2120 万元，此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，直达资金表示为“01 自治区直达资金”，此项资金支出列“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”。

请按照《关于喀什地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》（喀党办发〔2018〕59 号）要求，做好绩效管理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请你单位严格落实预算执行管理制度，切实加强资金使用和监督，督促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付进度，坚决防止资金沉淀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

- 附件：1、关于提前拨付2023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分配表
- 2、关于提前拨付2023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张生熙，县审计局。

莎车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

2023年12月31日印发

附件1

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表

位：万亩、元、亩、万

序号	县市						
		面积合计	新建面积	改造提升面积	总资金	新建投入资金	改造投入资金
	合计	5	3	2	2120	1500	620
1	莎车县农业 农村局	5	3	2	2120	1500	620

附件2

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区域绩效目标表

资金名称		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		
项目实施单位		莎车县农业农村局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金额:	2120		
	其中: 地方资金	2120		
年度目标	新建及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5万亩, 通过项目建设, 有效改善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, 提升耕地质量, 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✓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	数量指标	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(万亩)	3
			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(万亩)	2
			耕地质量	逐步提升
		时效指标	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完成及时性	1-2年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粮食综合生产能力	明显提升
			田间道路通达度	平原区达到100%, 丘陵区 ≥ 90%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水资源利用率	逐步提升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群众满意度 (%)	≥90%
			收益群众满意度	≥90%